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被动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珈伟新能”）于今日通过中国登记结算深圳分公司获悉，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丁孔贤先生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因质押融资业务违约，被司法强制执行而导致被动减持公司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被动减持的基本情况

因融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孔贤先生分别于2018年5月31日、8月3日和8月7日质押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903万股，1,291万股和300万股，合计2,49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3%，质权人为威海齐东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2018-075和2018-105）

山东省威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据执行裁定书（2022）鲁10执39号，将丁孔贤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2,494万股及孳息按照办理股票过户登记的前一日收盘价全部划转至申请执行人威海齐东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证券账户内，以抵偿债务。

1、本次被司法强制执行减持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丁孔贤	司法强制执行	2022年4月20日	过户登记的前 一日收盘价	903	1.10%
				1,291	1.57%
				300	0.36%
合计				2,494	3.03%

2、股东被司法强制执行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丁孔贤	合计持有股份	73,476,369	8.91%	48,536,369	5.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369,092	2.23%	1,700,000	0.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55,107,277	6.69%	46,836,369	5.68%

二、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被动减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是因法院强制执行造成的被动减持。后续公司将督促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跟进其他被质押股份的相关情况及进展，要求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上述司法划转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02,125,07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52%，其中已质押 178,713,674，占公司总股本 21.68%；已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 98,101,379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90%。上述股份可能存在其他被法院判定强制执行被动减持股份的风险。

3、本次被动减持不会对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控制权造成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